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9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2025 年 9 月 18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对杭州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树科技”）穿透持股比例为 0.32%，公司间接持有宇树科技的股权比例极低。

●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呈现交易量显著放大、换手率大幅提升的特征，公司股价持续上涨积累了较多的获利调整风险。

●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公司所处行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静态市盈率为 27.36 倍，滚动市盈率为 28.42 倍，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 69.99 倍，滚动市盈率为 56.02 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与同行业情况有较大的差异。且近日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2025 年 9 月 18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部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袁志敏先生发函核实如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注意到近期宇树科技概念受市场关注度较高，公司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出于财务投资目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了金石成长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石成长基金”）。金石成长基金目标规模为 50 亿元，其中，公司作为 LP 对金石成长基金认缴出资 3 亿元。

根据《金石成长基金 2025 年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所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金石成长基金的认缴规模为 440,963.95 万元，公司在金石成长基金的认缴份额为 6.80%（上述比例随着基金实际运营的认缴规模变化而变化）；工商信息显示，金石成长基金对宇树科技的持股比例为 4.77%。综上，公司对宇树科技穿透持股 0.32%，公司间接持有宇树科技的股权比例极低。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对宇树科技穿透持股比例为 0.32%，公司间接持有宇树科技的股权比例极低。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呈现交易量显著放大、换手率大幅提升的特征，公司股价持续上涨积累了较多的获利调整风险。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公司所处行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静态市盈率为 27.36 倍，滚动市盈率为 28.42 倍，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 69.99 倍，滚动市盈率为 56.02 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与同行业公司有较大差异。且近日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九日